

中国共产党莱西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莱西市监察委员会）第三方 委托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澄清

由青岛新世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中国共产党莱西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莱西市监察委员会）第三方委托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编号：LXCG2018000192）于2018年11月9日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了招标公告。现对招标文件内容澄清如下：

1、招标文件 P3 页：“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40 元，其中：第一包 0.80 元，第二包 0.80 元，第三包 0.80 元。”

现更改为：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标准收费的 80%，其中：第一包为山东省《关于继续执行新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价费发【2007】205 号文）规定标准收费的 80%；第二包为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和〈山东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价费发〔2010〕187 号文）规定标准收费（其中涉及经济案件及其他专项审计收费标准：按案件（项目）涉及金额的 5%计算，但最低不低于 2000 元。）的 80%；第三包为按照《关于印发〈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和〈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的通知》（国测财字〔2002〕3 号文）规定标准收费的 80%。”

2、本项目报价一览表中投标费率应填写小于 1 的小数，例如：投标单位所报投标费率（即折扣率）为 75%，则应填写 0.75。

本更正公告作为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各相关供应商均具有同等约束力，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不一致的部分以本更正公告为准。由此为各潜在供应商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青岛新世宇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2 日